

落實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之具體情形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等依證券交易法第一五七條之一第一項規定所列各款之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具體執行情形如下：

1. 對新任之董事及經理人，提供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有關董事法規宣導手冊及內部人股票交易之宣導資訊。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有關內部人股權宣導資訊請參閱：

https://www.tpex.org.tw/web/service/shareholder/shareholder_info.php?l=zh-tw

2. 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與課程內容包括：

公司的法律遵循與董事的監督義務、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及法治教育訓練與相關罰則等。

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112年度參與上述有關課程共計46人次，進修時數合計46小時。

3. 本公司董事會於112年12月28日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有價證券。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於預計公告每季財務報告前十五日及預計公告年度財務報告前三十日，以電子郵件或通訊軟體提醒內部人禁止交易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訊息，避免內部人誤觸該規範。
4. 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不定期向經理人宣導有關內部人股權交易之相關法規。